

证券代码：831200

证券简称：巨正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通讯地址：东莞市立沙岛石化基地东莞市盛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26 日以口头、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文忠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出席董事 11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广东省盛元达科技有限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申请固定资产项目贷款 1.8 亿元并参与原 13 亿元银团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年6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下属广东省盛元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元达公司”）向农业银行揭阳分行和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申请固定资产项目银团贷款13亿元，专项用于巨正源（揭阳）新材料基地项目一阶段工程醋酸项目（以下简称“醋酸项目”）建设。

现为进一步保障醋酸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盛元达公司拟向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申请固定资产项目贷款额度1.8亿元，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同意参与原由农业银行揭阳分行和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组建的银团贷款，共同组建新的14.8亿元银团贷款，用于醋酸项目专项建设，期限不超过13年，由公司、云南正邦科技有限公司对借款人新的银团贷款按照实际持股比例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公司按间接持股比例48.4%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由盛元达公司将持有的项目用地用于抵押担保（具体抵押条件与原银团贷款保持一致）。

2.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下属广东省盛元达科技有限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申请固定资产项目贷款1.8亿元并参与原13亿元银团贷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